



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2025 年亞洲青少年盃擊劍巡迴賽-臺北站 競賽規程

- 一、核 備：依據教育部 114 年 4 月 16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40500651 號函辦理。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亞洲擊劍總會、中華民國擊劍協會
- 四、承辦單位：聯新體育
-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聯新國際醫療集團
- 六、比賽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至 3 日
- 七、比賽場地：臺北體育館 4 樓（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4 段 10 號）
- 八、賽程時間：

日期	時間	項目
7 月 31 日 (星期四)	1300-1700 1500-1600	器材檢驗 領隊會議
8 月 1 日 (星期五)	0900-1800	男子銳劍、女子軍刀
8 月 2 日 (星期六)	0900-1800	男子鈍劍、女子銳劍
8 月 3 日 (星期日)	0900-1800	男子軍刀、女子鈍劍

九、報名資格：

1. 參賽年齡依據 FCA 新賽季年齡規定，於 2009 年至 2012 年之間出生者，需具有 FCA 當賽季有效選手證。國內選手申請 FCA 選手證請至本會「報名與繳費」登記。
2. 國內選手各項目參賽人數上限為 64 名，如超過報名人數上限，將依最新全國青少年排名擇優採計。

十、報名費及相關費用：

個人賽為每人每項 40 美元或新臺幣 1,300 元，註冊 FCA 選手證費為 25 美元或新臺幣 1100 元，請於本會「報名與繳費」頁面進行選手證及報名費繳費。

十一、報名辦法：

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8 日下午 17:00 截止，請至本會「報名與繳費」報名。

聯絡人：劉先生，02-87723033 電子郵件：taipeifencing2@gmail.com

十二、 比賽方式：

- 各項目人數少於 30 人：兩輪初賽分組循環，接著進行淘汰賽，並從 16 名開始進行名次排位賽。
- 各項目人數達 30 人以上：兩輪初賽分組循環，接著進行淘汰賽。
- 各項目人數多於 50 人以上：一輪初賽分組循環，接著進行淘汰賽。
- 初賽分組循環淘汰率為 20%。
- 如有進行兩輪初賽分組循環，第一輪不淘汰，第二輪分組依第一輪成績排名重新分組，淘汰賽依預賽成績合併積分統計排名。
- 比賽競賽系統使用 Fencing Time、Engarde 或其他合格之系統。

十三、 器材檢驗：

- (一) 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均須符合國際擊劍總會規則之規定，運動員應自備符合規則要求之裝備和器材參加比賽。
- (二) 運動員比賽用劍、體線、面罩、劍服、褲等均須於賽前經器材檢驗合格後，並於比賽時經裁判檢查合格標誌方可使用。
- (三) 劍服、褲須達800牛頓的抗力，劍服背後無需有選手姓名及國籍簡寫字母，面罩需1600牛頓，劍具未依FIE標準規定者不得上場比賽。
- (四) 比賽裝備劍具請運動員自備，並準備上場的第二把(含以上)的預備器材，沒有預備器材，依規則第一類犯規處罰之。

十四、 獎勵：

各組第 1 名至第 3 名頒發獎牌及成績證名(第 3 名並列)，第 5 名至第 8 名頒發成績證明。獲獎選手於領獎時須穿著劍服或隊服(不得穿著短褲)、劍鞋或運動鞋。服裝未符規定者不得上台領獎。

十五、 為強化性騷擾防治，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

電話：02-8772-3033 傳真：02-2778-1663

電子郵件信箱：taipeifencing2@gmail.com

十六、 注意事項：

- (一) 為落實檢錄制度，參賽選手請務必攜帶身分證明備查。
- (二) 比賽期間與會人員由本會統一投保意外險及醫療傷害險。
- (三) 各比賽劍道，嚴格控管人員進入，除裁判、參賽選手及各隊一名教練可入場外，其餘人員請於休息區或看台上觀看比賽。

十七、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